



親愛的家長：

校長的話

各位家長好！各級同學正在或即將進行上學期考試，希望同學能繼續努力預備。考試是鍛鍊毅力，為自己的學習進行評估，也是讓自己在錯誤中不斷改進的途徑。

我想起一個故事：在深邃的森林底層，躺著兩顆種子——力行和淺嚙。它們的夢想，都是衝破頭頂上茂密的樹冠，去沐浴那傳說中溫暖的陽光。

淺嚙選擇了最快的路，它將所有能量都用來長出嫩葉，希望能捕捉到從葉隙中灑下的零星光斑。它很快就長出了幾片葉子，並嘲笑鄰伴：「力行，你太慢了！我都已經看到光了，你還在泥土裡做什麼？」力行沒有回答。它正專注於一件看不見的工作。力行努力將根往下扎，穿過堅硬的土層，繞過頑固的石塊。這個過程非常艱辛，而且毫無即時回報，但它知道，這是它未來唯一的依靠。

不久，一場持久的旱災降臨森林。淺嚙的根系太淺，無法從乾燥的土壤中吸取水分，它引以為傲的嫩葉很快便枯萎凋零。而力行，憑藉其深扎地下的強壯根系，從大地深處汲取了救命的水源，安然度過了難關。

旱災過後，力行憑藉著它堅實的根基，厚積薄發，奮力向上生長。它最終衝破了樹冠的束縛，成為森林中一棵挺拔的新樹，沐浴在金色的陽光之中。淺嚙終於明白，通往夢想的道路沒有捷徑。所以同學要不斷裝備自己，鍛鍊毅力，才能抵禦人生的風暴，最終看見最美的風景。

又願天父繼續保守我們正在準備文憑試的中六學生，幫助他們發揮堅毅和勇敢的精神，竭盡所能，為自己的升學夢想而邁步向前。

「流淚撒種的，必歡呼收割」（詩篇 126:5）

今期家書還有以下事情請你們留意：

1. 「WE」正向動力計劃家長工作坊（教育局與浸信會愛群社會服務處主辦）

請已報名參加1月15日「WE」正向動力計劃的家長留意，校方已發出電子通告給已報名的家長，通告內會附有登入安排及注意事項等資料。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家長事務組鄧俊維老師。

2. 春季資優課程（中文大學舉辦）

香港中文大學於舉辦資優課程，題目包括中醫、創意媒體、人工智能、歷史、數學、工程、語文、心理學等，同學可瀏覽 www.fed.cuhk.edu/hk/pgt/ 或臉書專頁：香港中文大學資計劃（PGT, CUHK）或 Instagram：cuhk.pgt 了解有關上課地點、時間、收費等資訊，截止報名日期為1月13日（星期二）。

願你們身心健康！



張冠康 校長

3. 【喜訊】本校畢業生榮膺香港浸會大學 2024/25 年度院長嘉許名單

本校一直致力培育學生成材，除了關注學生在校表現外，亦非常關心校友在高等教育階段的發展。最近，我們收到了來自香港浸會大學（HKBU）的喜報，告知本校共有 **10 位畢業生** 於 2024/25 學年憑藉卓越的學術表現，榮獲大學頒發學術榮銜。以下為獲嘉許的校友名單及其修讀課程：

學生姓名	中文姓名	本校畢業年份	入讀大學年份	修讀課程	獲得榮譽
CHUI Yuk Yin	徐煜然	2024	2024	工商管理學士（榮譽） （財務學專修）	院長嘉許名單
HE Chi Ching	何始靜	2024	2024	社會科學學士（榮譽） （歐洲研究）	院長嘉許名單
LAM Hau Yee	林巧怡	2024	2024	文理學士（榮譽） （跨學科自選主修）	院長嘉許名單
LEE Ka Ling	李嘉伶	2021	2021	社會工作學士（榮譽）	院長嘉許名單
MARK Tsz Chung	麥子聰	2022	2022	傳理學士（榮譽） （電影學院 – 電影電視專修）	院長嘉許名單
WONG Chun Yiu	王雋堯	2022	2022	中醫學學士及生物醫學理學士 （榮譽）	院長嘉許名單
WONG Hong Ni	黃康妮	2022	2022	傳理學士（榮譽） （新聞與數碼媒體 – 新聞專修）	院長嘉許名單
WONG Sze Long	王詩朗	2021	2021	文學士（榮譽）（英國語言文學）	院長嘉許名單
YIP Wing Tung	葉穎彤	2021	2021	理學士（榮譽） （應用生物學 – 環境科學專修）	院長嘉許名單
YU Cheuk Yiu	余卓瑤	2023	2023	文學士（榮譽）（英國語言文學）	院長嘉許名單

校方對以上同學的努力表示衷心祝賀！這份成績不僅體現了校友們在學術上的鑽研精神，亦肯定了母校老師們在教育工作上的貢獻。

我們期望在讀的各位同學能以校友為榜樣，在學業上精益求精，為未來鋪就理想的道路。

4. 「高中課程及選科簡介」家長講座 2026

為讓中三學生家長更了解高中課程的最近發展，以協助子女作出適切的選科決定，教育局將舉辦「高中課程及選科簡介」家長講座，詳情如下：

內容：高中課程概覽及最新發展、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簡介、多升學出路資訊

日期：2026 年 2 月 7 日（星期六）

時間：下午 2:00–4:30

地點：九龍塘沙福道 19 號教育局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西座四樓演講廳（網上直播不適用）

模式：現場/網上

對象：中三級學生家長

語言：粵語

報名方法：家長可由 2026 年 1 月 15 日起自行於教育局「家長講座」網頁報名：

<https://www.edb.gov.hk/parentstalks>

（實體講座編號：2516、網上講座編號：2517）



5. 升級版「防騙視伏 App」

香港警務處正推廣升級版「防騙視伏 App」，以防止及打擊騙案。有關詳情載於守網者網頁（CyberDefender.hk）或掃描後頁海報中的二維碼。

6. 《強制舉報虐待兒童條例》

《強制舉報虐待兒童條例》（「《條例》」）（第 650 章）通過強制社會福利界、教育界和醫療衛生界的指明專業人員舉報嚴重虐待兒個案，為兒童編織全面而有效的保護網，同時警告潛在施虐者其虐兒行為容易被揭發。詳情請參閱後頁有關海報。

7. 校外比賽獎項

獲獎日期	學生姓名	主辦單位及活動名稱	組別	獎項
29/11/25	2A 梅曉盈	國際基督女少年軍 國際數位海報設計大賽	13-17 歲組別 (香港區代表)	傑出表現獎
12/12/25	6A 藍子怡	香港教師會 紀念孫中山逝世 100 周年 系列活動徵文比賽	中學組	冠軍
15/12/25	4A 梁曉彤、4C 甄穎、4D 耿相宜	香港大中華中小企業商會 香港中小企創新大獎 2025	中學組	嘉許獎
15/12/25	3D 郭柔、3D 畢心語	聯宇聖經學院 「聯校傑出學生成就獎」	/	聯校傑出學生成就獎
17/12/25	5A 陳逸鋒	香港青年協會-黃廷方慈善基金	/	獎學金

8. 中國香港學界體育聯會 屯門區中學校際田徑比賽(4/12/25)

1) 個人獎項

學生姓名	組別	獎項	學生姓名	組別	獎項
6D 許雲杰	男子甲組 110 米跨欄 男子甲組跳高	亞軍 季軍	6B 吳日彤	女子甲組 800 米	季軍
6A 黃駿羲	男子甲組鐵餅 男子甲組鉛球	亞軍 季軍	6C 邢雯	女子甲組 100 米跨欄 女子甲組鐵餅	殿軍 第五名
6D 李灝軒	男子甲組 200 米 男子甲組 100 米	殿軍 第六名	6B 梁靜嵐	女子甲組標槍	第五名
6B 黃瑞恒	男子甲組 400 米跨欄	第五名	6B 霍梓翹	女子甲組 800 米	第八名
6D 李佳諾	男子甲組鉛球	第八名	3D 禰緻晴	女子乙組標槍	季軍
4D 蘇銘佳	男子甲組標槍	第八名	3D 郭柔	女子乙組 100 米 女子乙組跳遠	殿軍 第五名
4B 廖因信	男子乙組 100 米跨欄	冠軍	2A 李昀霏	女子乙組跳高	第八名
4B 江俊禮	男子乙組跳遠	冠軍	2B 林紫曦	女子丙組 400 米 女子丙組 200 米	亞軍 殿軍
3D 姚焯楠	男子乙組 1500 米 男子乙組 3000 米	亞軍 亞軍	1A 施悅翹	女子丙組 1500 米 女子丙組 100 米跨欄	亞軍 殿軍
4B 田峻熙	男子乙組 200 米	季軍	1D 葉芯瑜	女子丙組跳高	亞軍
3A 李晉暉	男子乙組 200 米 男子乙組 100 米	第五名 第七名	1C 柯詠喬	女子丙組鉛球	第五名
3B 林圳烽	男子乙組 100 米跨欄	第五名	2C 黃思晴	女子丙組 800 米 女子丙組 1500 米	第七名 第八名
4D 陳雋謙	男子乙組 3000 米	第五名	1A 陳凱茵	女子丙組跳高	第八名
4B 譚奕倫	男子乙組跳高	第八名			
2B 陳亭臻	男子丙組鉛球	第六名			
2B 呂嘉揚	男子丙組 400 米	第七名			
1D 黃焯謙	男子丙組 100 米	第八名			

2) 接力比賽及團體獎項

學生姓名	組別	獎項
5B 方晞琳、6B 吳日彤、6B 霍梓翹、6C 邢 雯	女子甲組 4×400 米接力	冠軍
3A 李晉暘、3D 姚焯楠、4B 魏彥泓、4B 田峻熙、4D 劉承滄	男子乙組 4×400 米接力	冠軍
1A 施悅翹、1C 黃芊陶、2B 林紫曦、2C 黃思晴	女子丙組 4×400 米接力	亞軍
3A 李紫堯、3B 陳穎瞳、3D 鄭子穎、3D 郭 柔	女子乙組 4×100 米接力	殿軍
2A 游榮森、2B 呂嘉揚、2B 冼子維、2C 黃助名仁	男子丙組 4×400 米接力	第六名
5D 黃仲賢、6B 黃瑞恒、6D 李灝軒、6D 許雲杰	男子甲組 4×100 米接力	第七名
3C 廖栩好、5C 余晞琳、5D 溫綽然、6B 郭嘉怡	女子甲組(團體)	季軍
3A 楊斯咏、3A 潘芷欣、3A 譚安晴、3A 黃曉彤、3B 李頌怡、3C 丘泳霖 3D 葉天晴、4A 何淳欣、4B 余曉嵐、4C 庄思圻、4D 莫梓渝	女子乙組(團體)	第七名
1A 李樂希、1C 張靖仔、1C 楊懿、2B 黃凱軒、2C 陳子瑜、2C 林樂瞳	女子丙組(團體)	殿軍
5B 黃鵬宇、6D 林昆廷、6D 莫 凡、6D 余逸昇	男子甲組(團體)	第六名
2D 鄭景謙、3B 梁思毅、3B 施睿澄、4B 張文博、4C 馬明駿、4D 李頌謙 4D 甄梓滔	男子乙組(團體)	亞軍
	男子團體(總成績)	亞軍
	女子團體(總成績)	季軍

9. 其他運動項目獎項

獲獎日期	學生姓名	主辦單位及活動名稱	組別	獎項
12/10/25	1C 黃芊陶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及 中西區康樂體育會 中西區分齡田徑比賽 2025	女子青少年 E 組 4×100 米接力	冠軍
9/11/2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及沙田體育會 沙田區分齡田徑比賽 2025	女子青少年 E 組 4×400 米接力	冠軍
6/12/25	4D 盧睿晴、5C 林倚華 6B 許詩慧、6D 麥雅琦	中國香港學界體育聯會 新界地域中學網球比賽	女子公開組	季軍
23/12/25	3B 麥秉羲、4A 高柏迪、4B 魏彥泓 4C 林沛軒、4D 陳雋謙、5A 陳逸鋒 5C 楊錦傳、6A 黃駿羲、6C 何一言 6C 魏梓俊、6C 嚴善俊、6D 林昆廷 6D 許雲杰、6D 余逸昇	中國香港學界體育聯會 全港學界精英籃球比賽	男子組	12 強
28/12/25	4B 江俊禮	全國跳繩推廣委員會 (CRSA) 中國國際跳繩公開賽 2025 (舉行地點:中國廣州)	個人花式 U15 男子組	冠軍
			四人交互繩花式 16+男子組	冠軍
			四人同步花式 16+男子組	冠軍

加入人工智能分析

更快 

更準 

更全面 



AI+

防騙視伏APP

再度升級



立即 下載



保障條文

Protection Provisions

專業人員不會僅因作出舉報而招致任何民事／刑事法律責任，亦不會被斷定為違反任何專業操守或專業道德的守則，或偏離任何為人接受的專業操守的標準

A specified professional does not incur any civil or criminal liability only by making a report, and must not be held to have breached any code of professional conduct or ethics, or to have departed from any accepted standards of professional conduct

推行支援措施

Implementation of Support Measures

- 加強對受虐兒童及其家庭的專業支援
- 制訂《強制舉報者指南》
- 為專業人員提供培訓
- 增加兒童緊急留宿宿位
- 加強宣傳及推廣保護兒童
- Enhance professional support for abused children and their families
- Develop the Mandated Reporter Guide
- Provide training for professionals
- Increase the number of emergency residential child care service places
- Strengthen publicity and promotion of child protection



《強制舉報虐待兒童條例》

2026年1月20日生效

Mandatory Reporting of Child Abuse Ordinance
Effective from January 20, 2026



強制舉報虐兒
Mandatory reporting of child abuse
守護孩子童年
protects children

參考資料 Reference



保護兒童網上課程
Child Protection
Online Training



兒童事務委員會網站
Website of
the Commission on Children



社會福利署心房子面書
Heart and Hut
Facebook of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香港警務處
「童行·同心」
保護兒童計劃
"Let's TALK."
Child Protection Campaign of
Hong Kong Police Force

勞工及福利局 / Labour and Welfare Bureau 社會福利署 /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2025年6月 / June 2025

勞工及福利局
Labour and Welfare Bureau

社會福利署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保護兒童
Child Protection

香港法例第650章《強制舉報虐待兒童條例》

Cap. 650 of the Law of Hong Kong - Mandatory Reporting of Child Abuse Ordinance

- 實施強制舉報機制標誌着保護兒童的重要里程碑
- 社會福利界、教育界及醫療衛生界的25類指明專業人員須履行法定責任，舉報懷疑嚴重虐待兒童個案
- 旨在及早識別及介入嚴重虐待兒童個案，為兒童建立全面而有效的保護網
- The implementation of mandatory reporting regime marks a significant milestone in child protection
- 25 categories of specified professionals from the social welfare, education and healthcare sectors are legally obligated to report suspected serious child abuse cases
- The aim is to enable early detection and intervention in serious child abuse cases, thus creating a wide and effective protection web for children

25類指明專業人員

25 categories of specified professionals

社會福利界 | Social welfare sector

幼兒工作人員／主管、社會工作者、兒童住宿照顧服務院舍院長
Child care workers/supervisors, social workers, and superintendents of residential child care service units

教育界 | Education sector

指明學校的檢定／准用教員、寄宿學校舍監、職業訓練局青年學院教學人員／院長、官立學校的教員／校長
Registered teachers/permitted teachers of specified schools, wardens of boarding schools, teaching staff/principal of the Youth College of the Vocational Training Council, teachers/principals of government schools

醫療衛生界 | Healthcare sector

藥劑師、牙醫、牙齒衛生員、醫生、助產士、護士、醫務化驗師、職業治療師、視光師、放射技師、物理治療師、脊醫、中醫、聽力學家、臨牀心理學家、營養師、教育心理學家、言語治療師
Pharmacists, dentists, dental hygienists, medical practitioners, midwives, nurses, medical laboratory technologists, occupational therapists, optometrists, radiographers, physiotherapists, chiropractors, Chinese medicine practitioners, audiologists, clinical psychologists, dietitians, educational psychologists, and speech therapists

法定責任
必須舉報
It's legal responsibility
Reporting is mandatory

罰則水平 Penalty Level

違反《條例》的指明專業人員，或其他阻止／阻礙作出舉報或披露作出舉報的指明專業人員的身分的人士，可被罰款五萬元，或罰款五萬元及監禁三個月

A specified professional who contravenes the Ordinance, or any person who inhibits/obstructs a specified professional from making a report, or discloses the identity of a specified professional who has made a report, is liable to a fine of \$50,000, or a fine of \$50,000 and imprisonment for 3 months

保護對象 Target of Protection

18歲以下人士
Persons below the age of 18 years

舉報範圍 Scope of Reporting

在工作期間察覺有合理理由懷疑兒童正遭受嚴重傷害或正面對遭受嚴重傷害的實際風險
A reasonable ground to suspect that a child is suffering serious harm or is at real risk of suffering serious harm comes to the notice during the course of work

以下情況則可獲豁免—

- 非因有關兒童的負責人的疏忽照顧所導致的意外所造成的嚴重傷害
- 由該兒童自己所造成的嚴重傷害
- 由其他兒童所造成的嚴重傷害（不包括藉涉及性的作為所造成的）
- 主管當局已就相同（或大致相同）的嚴重傷害或實際風險向該指明專業人員作出告知
- 該指明專業人員已就相同（或大致相同）的嚴重傷害或實際風險作出舉報
- 另一名指明專業人員已就相同（或大致相同）的嚴重傷害或實際風險作出舉報

The following situations are exempt:

- The serious harm was caused solely by an accident that was not caused by the neglect of a responsible person of the child
- The serious harm was caused solely by the child himself or herself
- The serious harm was caused solely by any other child (otherwise than caused by any act of a sexual nature)
- An authority had informed the specified professional of the same, or substantially the same, serious harm or real risk
- The specified professional had made a report of the same, or substantially the same, serious harm or real risk
- Another specified professional had made a report of the same, or substantially the same, serious harm or real risk